

附件 1

白河县司法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工作任务
- 三、预算单位构成
- 四、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主要职责

白河县司法局是县政府主管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法治宣传、依法治理；负责依法行政及法治政府建设，行政执法监督、行政复议应诉等；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和人民调解工作；法律援助和法律服务工作；基层司法所管理指导工作。

(二) 机构设置

内设7个股室，即党政办、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股、行政复议与应诉股、行政执法监督和审查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社区矫正管理股；下属1个事业单位，即：白河县公证处。

二、工作任务

2023年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要紧紧围绕全面推进法治建设、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推动体制机制改革等重点，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力争各项工作取得突破。一是发挥牵头抓总

作用，协调各部门积极参与法治政府示范县创建工作，确保顺利通过省级现场评估验收。二是创新工作方法，完善普法责任清单制度，健全考评体系，推动我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迈上新台阶。三是加快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县、镇两级法律服务中心（站）实体化运作，努力为群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推动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四是以“枫桥式”司法所创建活动为契机，不断完善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切实强化基层基础，努力维护社会稳定。五是全面做好《社区矫正法》及陕西省实施细则的贯彻实施，加快推进智慧矫正中心建设，确保特殊人群管理取得实效。

三、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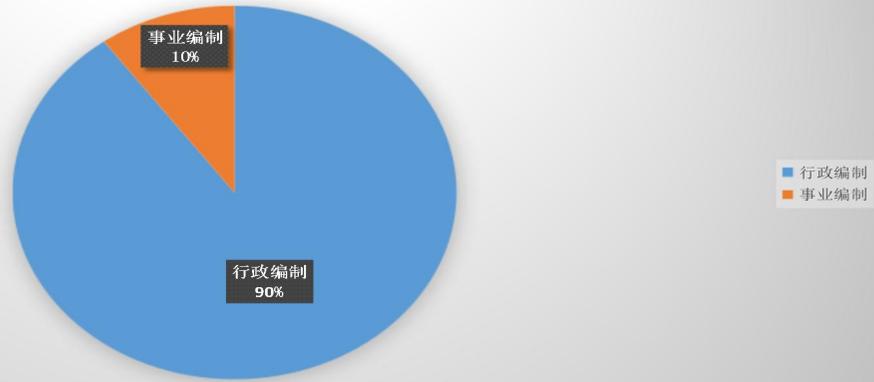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白河县司法局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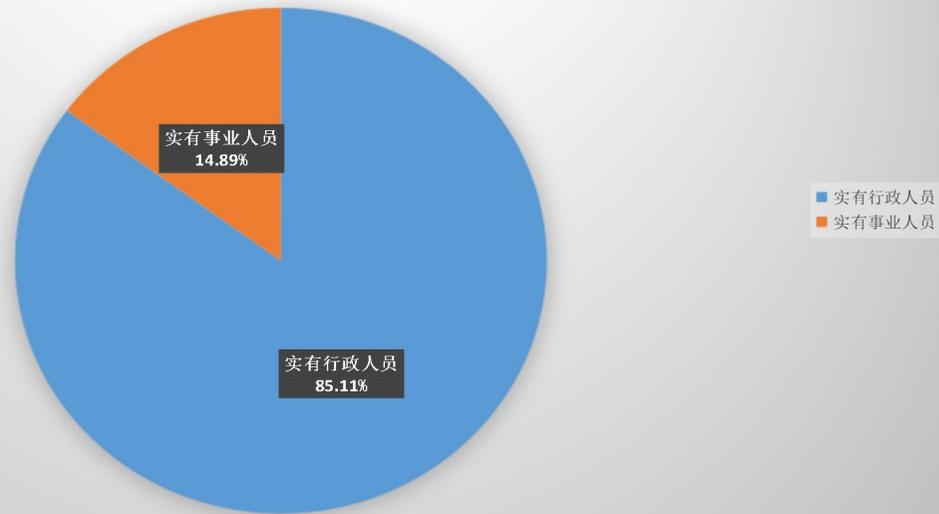
四、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0 人，其中行政编制 36 人、事业编制 4 人；实有人员 47 人，其中行政 40 人、事业 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2022年底部门人员编制



2022年底部门实有人员情况



五、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853.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53.0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77.8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涨导致；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853.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53.0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77.82万元，主要原因同上。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853.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53.0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77.82万元，主要原

因是人员工资上涨导致；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853.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53.0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77.82万元，主要原因同上。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53.04万元，较上年增加77.8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涨导致。

2.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53.04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40601）613.29万元，较上年增加70.78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涨导致。

（2）基层司法业务（2040604）14.03万元，较上年减少14.02万元，原因是规范化司法所建设经费大额减少导致。

（3）律师管理（2040606）6.00万元，较上年增加6.00万元，原因是本年新增县政府法律顾问经费项目导致。

(4) 公共法律服务(2040607) 3.4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原因是预计本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与上年持平。

(5) 社区矫正(2040610) 7.65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原因是预计本年监管的社区矫正对象数量与上年持平。

(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 71.78万元,较上年增加5.51万元,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导致。

(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 35.89万元,较上年增加2.76万元,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导致。

(8)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 36.79万元,较上年增加2.83万元,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导致。

(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2130599) 5.51万元,较上年增加1.92万元,原因是驻村队员由2名增加为3名,加之乡镇干部津贴调增导致。

(10) 住房公积金(2210201) 58.71万元,较上年增加9.01万元,原因是工资基数增加导致。

3. 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53.04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712.48 万元，较上年增加 80.98 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涨导致。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40.56 万元，较上年减少 0.13 万元，原因是规范化司法所建设经费减少导致。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53.04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712.48 万元，较上年增加 80.98 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涨导致。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40.56 万元，较上年减少 0.13 万元，原因是规范化司法所建设经费减少导致。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3.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00 万元（-83.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未单列。其中：公务接待费 3.0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预计本年接待次数和人数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 万元（-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未单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项目；2022 年和 2023 年，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 1.00 万元，较上年持平。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支出 1.00 万元，较上年持平。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1	司法行政业务培训会	2023 年 3 月 1 日-3 月 2 日	50 人	0.30	
2	法律明白人培训会	2023 年 7 月 1 日-7 月 2 日	100 人	0.70	

3	司法行政工作会	2023年3月5日	50人	0.30	
4	党风廉政工作会	2023年3月6日	50人	0.30	
5	“四比四创”专题研讨会	2023年4月10日	50人	0.30	
6	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动员会	2023年4月12日	20人	0.10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6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2023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53.04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74.64万元，较上年增加1.38万元，主要原因是提取基数增大导致工会经费增加。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白河县司法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本部门2023年年初预算暂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含上级专款）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注：1. 封面和目录的格式不得随意改变。 2. 公开空表一定要在目录说明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853.04	一、部门预算	853.04	一、部门预算	853.04	一、部门预算	853.04
1、财政拨款	853.0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816.45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12.47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3.04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12.47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56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98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643.36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1.0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6.58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67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8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36.79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5.51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58.71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53.04	本年支出合计	853.04	本年支出合计	853.04	本年支出合计	853.0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853.04	支出总计	853.04	支出总计	853.04	支出总计	853.04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853.04	853.04								
137	白河县司法局	853.04	853.04								
137001	白河县司法局机关	853.04	853.04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853.04	一、财政拨款	853.04	一、财政拨款	853.04	一、财政拨款	853.04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3.0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816.45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12.47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12.47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56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98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643.36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1.0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6.58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67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8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卫生健康支出	36.79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5.51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58.71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53.04	本年支出合计	853.04	本年支出合计	853.04	本年支出合计	853.0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853.04	支出总计	853.04	支出总计	853.04	支出总计	853.04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853.04	741.81	74.64	36.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44.36	538.65	74.64	31.08	
20406	司法	644.36	538.65	74.64	31.08	
2040601	行政运行	613.29	538.65	74.6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4.03			14.03	
2040606	律师管理	6.00			6.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40			3.40	
2040610	社区矫正	7.65			7.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67	107.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67	107.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8	71.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89	35.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79	36.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79	36.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79	36.79			
213	农林水支出	5.51			5.51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51			5.5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51			5.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71	58.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71	58.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71	58.71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853.04	741.81	74.64	36.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2.47	712.47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9.24	219.2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3.33	213.33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1.11	51.11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63	18.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1.78	71.7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5.89	35.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7.81	27.8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97	8.9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99	6.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58.71	58.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56	29.34	74.64	36.58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69.08		44.00	25.08	
30203	咨询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6.00			6.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5.51			5.51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5.64		5.6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9.34	29.34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816.45	741.81	74.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3.29	538.65	74.64	
20406	司法	613.29	538.65	74.64	
2040601	行政运行	613.29	538.65	74.6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040606	律师管理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40610	社区矫正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67	107.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67	107.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8	71.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89	35.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79	36.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79	36.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79	36.79		
213	农林水支出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71	58.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71	58.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71	58.71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816.45	741.81	74.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2.47	712.47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9.24	219.2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3.33	213.33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1.11	51.11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63	18.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1.78	71.7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5.89	35.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7.81	27.8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97	8.9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99	6.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58.71	58.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98	29.34	74.6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4.00		44.00	
30203	咨询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5.64		5.6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9.34	29.34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36.58	
137	白河县司法局	36.58	
137001	白河县司法局机关	36.58	
	专用项目	36.58	
	法律援助与法律服务	9.40	
	法律援助专项经费	3.40	法律援助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由白河县司法局具体组织实施，主要是通过在全县开展法律援助宣传，扩大人民群众对法律援助工作的知晓率，进一步降低法律援助申请门槛，简化审批程序，让更多的群众享受到免费法律服务。按照省市要求足额兑付法律援助办案补贴，激发广大法律援助工作者积极性，真正实现应援尽援的目标。
	县政府法律顾问经费	6.00	进一步提高政府依法行政与防范法律风险能力，保障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制度有效实施，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人民调解与基层司法业务	14.03	
	规范化司法所建设经费	14.03	每所开展法治宣传10场次，调解矛盾纠纷30件以上，开展法律援助宣传2场次，努力维护基层社会稳定；加强社区服刑人员监管，落实教育矫正措施，提升改造质量；维持司法所各项业务开展等。
	社区矫正安置帮教	7.65	
	社区矫正专项经费	7.65	社区矫正专项工作是由县司法局具体组织实施的对全县社区服刑人员进行教育监管改造，受有关司法机关委托对拟适用社区矫正的犯罪嫌疑人等进行调查评估的一项综合性刑法执行工作。包括对5年内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重点刑满释放人员衔接等工作。主要目标是对社区服刑人员进行有效教育改造，确保不出现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思想意识得到彻底转化，能在矫正期满顺利回归融入社会。
	乡村振兴	5.51	
	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生活补助及乡镇津贴项目	5.51	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生活补助及乡镇津贴项目是落实《关于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实施细则》的要求，为派驻包建村的工作队提供有力的后勤保障，按相关政策，将该有的待遇落实到位。该项目有助于驻村工作队顺利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加快推进白河高质量发展。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司法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	
		其中:财政拨款		3.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目标1: 2023年法律援助专项经费预算金额3.4万元,其中财政资金3.4万元,用于不断加强法律援助工作,提高公众知晓率。</p> <p>目标2: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00件以上,让困难群众享受到更加便捷、高效、专业的基本公共法律服务。</p> <p>目标3: 大力开展法律援助宣传,开展专项宣传10场次以上。</p> <p>目标4: 严格按照法律援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兑现法律援助办案补贴20万元以上。</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司法所办案数量	11个	
			为弱势群体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	200件	
			开展法律援助宣传场次	10场次	
		质量指标	法援案件评查合格率	100%	
			法律援助覆盖面	≥98%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期限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法律援助专项经费	3.4万元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标准	500-1200元/件	
			公安机关案件侦查阶段提供值班律师服务	200元/件	
			公诉阶段认罪认罚提供值班律师服务	200元/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法律服务需求满足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计划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案件办理质量满意度	≥98%		
		人民群众对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及对司法行政干警满意度	≥98%		

注: 1、按部门单位一级项目(即按职能职责目录汇总项目)的绩效目标公开。2、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3、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4、衔接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5、无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的部门单位,请公开空表并说明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县政府法律顾问经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司法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	
		其中:财政拨款		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目标1: 2023年县政府法律顾问经费预算金额6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6万元, 用于聘请相关专家担任县政府法律顾问。</p> <p>目标2: 支付顾问费3万元, 对全县重大决策提供法律意见, 参与重要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等。</p> <p>目标3: 公职律师依司法机关、司法行政机关的通知, 代表县政府依法参与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活动费用3万元, 不断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政府外聘法律顾问数量	1人	
			办理以县政府为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	3件	
			参与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核	3件	
		质量指标	行政诉讼案件质量合格率	100%	
			以县政府名义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核率	100%	
		时效指标	法律顾问服务期限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 县政府法律顾问经费		6万元
	支付县政府外聘法律顾问费		3万元		
	办理行政应诉等案件费用		1万元/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政府建设水平提升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计划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政府对案件办理质量满意度	≥90%	
审判机关对县政府应诉质量满意度			≥98%		

注: 1、按部门单位一级项目(即按职能职责目录汇总项目)的绩效目标公开。2、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3、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4、衔接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5、无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的部门单位, 请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规范化司法所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司法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25	
		其中:财政拨款		14.02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目标1: 2023年司法所办公经费预算金额14.025万元,其中财政资金14.025万元,为基层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及法治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法律援助等职能工作开展提供有力保障。</p> <p>目标2: 每所开展法治宣传10场次。</p> <p>目标3: 每所调解矛盾纠纷30件以上。</p> <p>目标4: 每所开展法律援助宣传2场次。</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司法所数量	11个	
			各所法治宣传次数	10场次	
			各所开展法律援助宣传	2场次	
			各所调解民间纠纷	30件	
		质量指标	各所人民调解案件成功率	≥98%	
			各所法律援助覆盖面	≥98%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2023年度	
			调解民间纠纷时间	2023年度	
			法治宣传时间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4.025万元	
	各司法所成本		1.275万元/个		
	各司法所法治宣传支出		1万元		
	各司法所人民调解支出		0.27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所社区矫正再犯罪率	≤2%	
			矛盾纠纷及信访发生数量下降	明显下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案件办理质量满意度	≥98%	
人民群众对司法行政各项工作及对司法行政干警满意度			≥98%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计划执行年度	计划执行年度	≥1年		

注: 1、按部门单位一级项目(即按职能职责目录汇总项目)的绩效目标公开。2、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3、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4、衔接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5、无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的部门单位,请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司法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5	
		其中:财政拨款		7.6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目标1: 2023年社区矫正专项经费预算金额7.65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7.65万元, 切实加强社区矫正和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p> <p>目标2: 监管的社区矫正对象常年维持在60人左右, 不断加大基层业务指导力度。</p> <p>目标3: 加快推进社区矫正中心建设, 强化执法监督检查, 杜绝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现象发生。</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管社区服刑人员数量	60人左右	
			社区矫正业务培训人数	120人次	
			管理刑满释放人员数量	100人	
			社会调查评估人数	50人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参与度	100%		
		合同执行率	100%		
		帮扶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2023年度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成本指标	总成本	7.65万元	
			监管社区矫正对象成本	0.08万元/人	
			培训成本	0.01万元/人	
			管理刑满释放人员成本	0.01万元/人	
			社会调查评估费	0.013万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全县社区服刑人员能得到及时有效监管，并落实教育改造措施	100%	
			社区服刑人员再犯罪率	低于2%	
			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低于2%	
			维护特殊社会群体稳定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特殊人群管理工作满意度	≥98%	

注：1、按部门单位一级项目（即按职能职责目录汇总项目）的绩效目标公开。2、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3、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4、衔接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5、无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的部门单位，请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生活补助及乡镇津贴项目				
主管部门	白河县司法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8		
	其中: 财政拨款		5.50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2023年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生活补助及乡镇津贴预算金额5.508万元。 目标2: 用于提供驻村队员驻村生活保障, 调动驻村队员积极性。 目标3: 完成2023年度驻村工作考核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队员人数	3人	
			驻村数量	1个	
			到村签到	1次/天	(工作日)
			驻村天数	大于等于20天/月	
			向镇政府、纪委报送考勤表	1次/月	
		质量指标	文件执行率	100%	
			镇党委核实出勤率	100%	
			驻村工作队员对村情知晓率	≥95%	
			驻村期间工作任务考核合格率	≥95%	
			驻村期间生活保障率	≥95%	
		时效指标	驻村时间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	5.508万元	
			驻村期间生活补助费	9600元/人/年	
			驻村期间乡镇月津贴1	620元/月	
	驻村期间乡镇月津贴2		830元/月		
		驻村期间乡镇月津贴3	740元/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驻村工作队员工作积极性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推进乡村振兴建设	稳定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组织满意度	≥95%	
村民满意度			≥95%		

注: 1、按部门单位一级项目(即按职能职责目录汇总项目)的绩效目标公开。2、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3、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4、衔接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5、无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的部门单位, 请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含上级专款）

注：本年因上级提前下达专款纳入预算草案，本部门上级提前下达专款金额共计75万元纳入整体支出绩效批复。

部门（单位）名称		白河县司法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1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	741.81	741.81	
	任务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74.64	74.64	
	任务3	保障乡村振兴驻村工作开展、社区矫正专项经费、规范化司法所建设经费、县政府法律顾问经费等	111.58	111.58	
	金额合计		928.03	928.03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1：保障单位在职人员工资、保险、福利等正常发放、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所必须的公用经费支出需求； 目标2：不断加强矛盾纠纷调解，按时足额兑付人民调解个案补贴，落实基层人民调解员经费保障，全年调解各类矛盾纠纷800件。 目标3：强化法律援助，进一步扩大法律援助范围，全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00件，加强法律援助宣传，提升办案质量。 目标4：加快推进智慧矫正建设进程，加强社区服刑人员日常监管，落实监管措施，提升技术保障水平，确保社区服刑人员不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 目标5：支持全县11个司法所积极开展基层司法行政业务，不断推动乡村法治建设工作。 目标6：派驻第一书记、驻村队员共3人到麻虎镇里龙村开展驻村工作，生活补助每人每年9600元，第一书记乡镇津贴每月620元、驻村队员乡镇津贴每月740元、驻村队员乡镇津贴每月830元。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构人员；在职人数		合计47人；47人
			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次数；参加人数		100场次；4万人次
			办理公证案件数量；人民调解案件数量；法律援助案件数		50件；800件；200件
			办理行政复议应诉案件数量；办理政府涉法事务数量		5件；5件
			监管社区矫正在矫人数；安置帮教刑满释放人员人数		50人；50人
			保障机关聘请司机；炊事员；保洁员；安保人数		2人；1人；1人；1人
			驻村工作队员人数；驻村数量；驻村天数		3人；1个；22天/月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公用经费控制率；重点支出安排率；支出合规率；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100%；≥90%；100%；100%
			合同执行率；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100%
			普法宣传覆盖面	≥98%
			文件执行率；镇党委核实出勤率	100%；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执行率	100%
			法律援助期限	2023年度
			驻村时间	2023年度
			调解民间纠纷时间	2023年度
			法治宣传时间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816.45万元，人员经费741.81万元，日常公用经费74.64万元
	项目支出		合计111.5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基本运转，确保司法行政职能得到实现	100%
			目标责任考核成果	“良”以上
			司法所规范化水平	≥90%
			引导司法行政部门保障水平	100%
			矛盾纠纷及信访发生数量下降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计划、部门规划与“三定方案”、区域发展匹配度、一致性、合理性	匹配、一致、合理
			部门年度计划与部门中长期规划明确性、可实现度等	明确、可实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干部满意度	≥98%

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部门和单位应公开本部门本单位整体预算绩效。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注: 1、本表即部门单位每个项目的绩效目标表, 可选取本部门本单位预算的重点项目(能体现本部门本单位职能的专项业务工作且金额较大的项目)进行公开 2. 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表与表之间无表头; 3. 调整页面设置, 每个完整的项目绩效目标表打印预览在一张表上。3、如不涉及,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